

臺北醫學大學一一三學年度推廣教育 生理學學士學分班第 12 期招生簡章

- 一、依據：推廣教育審查委員會議決議。
- 二、目的：本課程在於讓學員能充分了解人體內各器官系統的功能、運作的原理、調節控制的機轉，以及其彼此間如何互動協調以維持人體之生命。
- 三、班別：生理學學士學分班第 12 期
- 四、對象：高中/職(含)以上，對課程有興趣者。
- 五、上課期限：114 年 03 月 20 至 114 年 06 月 20 日(總時數 36 小時，閱讀時間每梯次 8 週，系統 24 小時開放)。以下擇一梯次參加
A 梯 114/03/20-05/20；B 梯 114/04/20-114/06/20
- 六、收費標準：學雜費及報名費，共計新臺幣 8,800 元整
※報名繳費具備下列條件，擇一優惠：
(一)本校暨附屬醫院教職員生、校友或退休員工等任一資格，優惠價 7,400 元/人。
(二)本處舊生、2 人報團等任一資格，優惠價 7,800 元/人。
(三)同時報「健康保健諮詢師認證班」者，優惠價 7,400 元/人。
(四)曾修習本處「生理學學士學分班」者，優惠價 4,400 元/人。
- 七、上課地點：採非同步遠距教學
- 八、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進入課程平台(<https://reurl.cc/5DKIKR>)並選取欲報名的課程，正確填妥基本資料後送出。取得虛擬帳號並於三日內繳費或於課程平台使用電子支付繳費後才算完成報名手續。
備註：須繳交資料(畢業證書影本)，請務必於開課前上傳至系統。
- 九、報名日期：即日起。
- 十、退費方式：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課程開放日前退費者，扣除報名費 200 元後退還已繳學雜費用之九成；自該梯課程開放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扣除報名費 200 元後退還已繳學雜費用之五成；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費。(課程開放日 A 梯 03/20、B 梯 04/20)
- 十一、其它事項：本班為學分班(二學分)，無實習(或實驗)計 36 小時，學員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者，發給推廣教育學分證書，不授予學位證書。
- 十二、課程內容：

課程說明	任課教師
1. 生理學簡介 2. 細胞生理 3. 肌肉生理 4. 神經系統 5. 呼吸系統 6. 心血管系統 7. 消化系統 8. 泌尿系統 9. 內分泌系統 10. 生殖系統	邀請臺北醫學大學醫學院優秀師資群聯合授課。

十三、洽詢方式：

地 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吳興街 250 號
電 話：(02)27361661 轉 8612 洪小姐
傳 真：(02) 2738-7348

※以上師資、課程內容、課程表、時間及場地等，本處保留變更之權利。